

# 贵阳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文件

院发[2011]54号

---

## 贵阳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新技术奖的评审条件及奖励办法

### 1. 评审条件（主要指无论文者）：

- (1) 凡科室引进、开展的新技术、新项目，未发表论文或未获得州科技进步奖申报奖励者，均可申报院内新技术奖；
- (2) 在我院首创或在省州市内较少开展的手术或诊疗项目；
- (3) 在我院内或科内开展的有显著经济效益的各种诊疗技术项目；
- (4) 凡申报新技术奖的科室或个人，均必须（按杂志投稿要求）将论文或短篇报道（含个案）资料打印上报，仅有标题或手写资料概不受理。
- (5) 所有的申报材料必须真实可信，不得弄虚作假。